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概 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度
部门预算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概况

一、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协助开展市区土地、规划和林业权属纠纷调查调解工作。

(二)、协助开展土地、规划和林业证书年检及日常管理工作。

(三)、承担国有土地有偿使用相关工作;承担国有土地门面房年租金征收相关工作,代收土地使用有关费用。

(四)、协助开展市区土地管理规划管理、森林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执行情况检查工作。

二、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预算构成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预算本单位一家预算,单位预算仅包括本单位预算,本单位无内设机构和科室。

三、人员构成情况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共有在职职工9人,离退休人员2人。

第二部分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预算主要任务是：协助开展市区土地、规划和林业权属纠纷调查调解工作；协助开展土地、规划和林业证书年检及日常管理工作；承担国有土地有偿使用相关工作；承担国有土地门面房年租金征收相关工作，代收土地使用有关费用；协助开展市区土地管理规划管理、森林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执行情况检查工作。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计 131.63 万元，支出总计 131.63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下降 28.86 万元，下降 17.98 %。主要原因：2020 年为三个项目，2021 年只有一个项目，2020 年档案整理项目 2021 年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收入合计 131.63 万元，其中：2020 年部门预算结转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21.6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支出合计 131.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1.63 万元，占 92.4%；项目支出 10 万元，占 7.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21.6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7.34 万元，增长 16.63%，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性支出的增长。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无增减。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21.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5.3 万元，占 78.3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1 万元，占 10.77%；卫生健康（类）支出 3.55 万元，占 2.92%；住房保障（类）支出 9.68 万元，占 7.96%。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部门《支出

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为土地年租金征收项目购买服务。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96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无。

（三）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10 万元。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2020年期末，我部门无车辆。

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2021年，我部门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漯河市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事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
预算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